

# 东昌府开展环保督查“信访清零”

## 阻碍市及以上环境执法,党政主要负责人就地免职

本报聊城5月17日讯(记者张跃峰) 根据记者日前从东昌府区获得的信息,为进一步摸实全区污染源底数,高效整改到位,在全区范围内开展镇不漏村、村不漏户的环保督查工作,实现“信访清零”,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此次活动为期3个月,至7月26日结束。各镇(街道)、园区分别由党(工)委副书记任组长,并从本单位抽调7名政治素养好、业务素质高、工作责任心强的人员组成环保督查组。按

照随机抽签方式确定各督查组负责督查的镇(街道)、园区。督查组实行两周轮换,每天督查情况按“一式两表”分别报送至区环保分局和所属镇(街道)、园区;下一轮除督查上轮剩余村庄外,必须再抽查已督查完村庄的20%。区环保分局负责做好业务指导和培训工作。

督查整治从事生产的企业、小作坊、个体工商户、小摊点等情况;整治燃煤、炉窑、扬尘、油烟、焚烧、裸土、尾气、异

味等清零情况;开展摸排、拆除取缔“小散乱污”企业情况;网格化监管落实情况等。

东昌府区还成立了两个巡查组,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综合整治工作巡查。分别由区委副书记、区长刘培国和区委常委、副区长贾相云担任组长,成员由区环境信访处置中心人员组成。主要巡查督查组遵守工作纪律情况、督查工作是否到位,以及对信访举报或存在问题严重的镇(街道)、村、企业进行抽查等。若巡查中发现有3起以上

漏报、瞒报“小散乱污”企业的,对带队的镇(街道、园区)党(工)委副书记和督查组片区的责任人进行问责。对村支部书记漏报“小散乱污”企业1家,予以扣发1个月工资;漏报2家,扣发3个月工资;漏报3家,予以免职。在整个巡查期间,若再出现1起群众到市以上的举报信访案件,经查属实,对村支部书记、网格员、管区(社区)书记、镇(街道、园区)分管负责人予以通报批评;出现2起的,对镇(街道、园区)党(工)委、镇政府

(办事处、管委会)予以通报批评;出现3起及以上的,对镇(街道、园区)党(工)委书记、镇长(办事处、管委会主任)进行诫勉谈话,对分管负责人、环保所长、管区书记、村支部书记等给予党内警告处分或行政记过处分。凡是出现阻碍市及以上环境执法的,对督查交办问题弄虚作假的,以及未按照“两断三清”(断水、断电,清原料、清设备、清产品)标准及时处置到位的,对镇(街道)、园区党政主要负责人予以就地免职。

# 聊城统计符合条件退役转业人员

## 5月28日前提交材料,根据情况享受、落实安置政策

本报聊城5月17日讯(记者 凌文秀) 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为落实《关于做好全省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工作的意见》,聊城市开始统计退役转业人员,符合条件的人员可在5月28日前提交材料,根据情况享受、落实安置政策。

统计人员范围包括1978—1998年冬季退役转业志愿兵、1999—2014年冬季退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转业士官、1999—

2014年冬季退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初级士官、1978—2014年冬季退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义务兵。

符合山东省委、省政府出台的十一条措施范围内的退役士兵,提供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和个人诉求申请书,并将材料交到所属户籍乡镇、街道办事处或社区,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县(市、区)负责各自接收安置的退役士兵的统计。

符合条件人员需提供的相关证件包括:身份证、户口本原件与复印件;退役证原件与复印件(退伍证如丢失请到单位档案中复印退役士兵登记表);残疾军人证原件与复印件(伤残军人);退役军人家属有残疾者提供家属的残疾证原件与复印件;养老保险证与医疗保险证原件与复印件;房产证(购房合同)原件与复印件;低保证原件与复印件(享受低保待遇人员);下岗失业证原件与复

印件(下岗失业人员);身体状况有慢性病患者提供专业医院病情证明原件与复印件;个人诉求申请书(按政策规定说明个人情况及合理诉求)。

根据工作安排,请务必于2017年5月28日前提交材料,过期将不予接收。因个人原因提交材料时间内没有提交而导致无法落实政策的,责任自负。

咨询电话:0635—8321269、8320852、8321030。



东平湖水环境安全项目启动

5月11日,由共青团中央、全国青联、TOYOTA主办,聊城大学绿野协会承办的中国青年丰田环境保护资助行动“南水北调水利枢纽—东平湖水环境安全与公众健康教育”项目启动仪式在聊城大学大学生服务中心多功能厅隆重举行。东平湖管理局科技处副处长万国殿振,科技科科长李新立、东平湖团县委书记郑燕应邀与聊城大学绿野协会百余名青年志愿者倾情交流。校党委副书记王强出席,仪式由环境与规划学院党总支书记康殿峰主持。学生工作处、团委、环境与规划学院负责同志参加活动。

本报记者 李军 摄



聊大外院举办韩国文化日

5月12日,外国语学院第一届“韩国文化日”活动隆重举行。此次“韩国文化日”活动主要由上午的“韩语演讲和话剧大赛”和下午的“韩国特色美食制作文化体验”两部分内容构成。活动营造了良好的韩语学习氛围,让学生更好地了解韩国文化,丰富了大学文化生活,达到了在交流中促进中韩友谊的活动宗旨。

本报记者 李军 通讯员 高雅美 王宝迎 摄



放飞理想

近日,聊城大学化学化工学院的志愿者们来到聊城市天佑双语幼儿园。和幼儿园的孩子们一起运用自己的想象力,用多彩的画笔在风筝上涂上自己的心仪的色彩,并写下自己的理想。让孩子们在收获快乐的同时既培养他们的动手能力又引导他们对自己的理想有了初步的认识。最后志愿者们寄语小朋友:希望他们放飞梦想,健康茁壮成长! 本报记者 李军 通讯员 张浩文 孙文斌 摄

# 东昌府区提高城乡居民低保标准

## 城市居民每年提高240元,农村居民每年提升198元

本报聊城5月17日讯(记者 张跃峰) 根据日前东昌府区政府办公室下发的关于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特困人员供养工作的通知,自2017年1月1日起,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400元提高到420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

每年3402元提高到3600元。根据通知显示,为打赢脱贫攻坚战,进一步做好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和特困人员供养工作,切实解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经区政府研究决定,自2017年1月1日起,全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400元提高到420元,月补助水平

不低于252元;全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年3402元提高到3600元,月补助水平不低于180元;城镇“三无”人员分散供养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630元;农村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标准提高到6200元;农村特困人员分散供养标准提高到4000元。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到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特困人员供养标准的重要性,采取有效措施,严把入口、畅通出口,正确核定保障范围和补差水平,动态管理、应保尽保。要积极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加大资金投入,确保提标政策落实到位。

# 爱心捐赠 助力扶贫济困

## 聊城古楼街道为家中闲置物品找到爱心出口



还占用了宝贵的空间和整理的精力。或许将它们捐赠出去是个不错的选择。很多困难家庭经济条件不好,吃穿用度物品缺乏,却无力购买。我们手中功能正常的各种闲置生活物品如果到了他们的家庭,会发挥出更大的作用。将自己手中的闲置物品捐出,方便了自己,也帮了困难居民们一把。

古楼街道的每个社区都设置了捐款捐物箱,居民朋友们可以将捐赠的钱物送到临近的社区。古楼街道已经对本辖区贫困户的需求做了调研登记,社会各界捐赠的家电、家具、棉被、衣物、生活用品将送到对口家庭。其他的物资也将通过东昌府区创建的“情暖水城”



古楼街道的每个社区都设置了捐款捐物箱。

爱心众筹平台在全区范围内流通共享,免费提供给有需求的贫困群众。

爱心捐赠,助力扶贫济困,这不是一朝一夕的活动,而是我们长期的坚持。对于捐赠的每一份物资社区都将详细登记;当您的爱

心被送去温暖一个家庭,您也将收到我们的反馈信息;送至区爱心众筹平台的物资也将以清单的方式予以公示。我们会善待每一份爱心,将公益的力量在全社会加以弘扬。期待您的加入! (通讯员 祝婷)